

乌鲁木齐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运维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克拉玛依市乌鲁木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址：克拉玛依市乌鲁木齐区龙盛路九号



乙方：克拉玛依融信智有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云计算产业园区 PIC-B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乌尔禾区人民政府网运维服务项目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述

乌尔禾区人民政府网是乌尔禾区政府面向社会进行信息发布，开展政务服务、政务公开的主要途径。做好政府门户网站的发展规划，建设完善政府门户网站是提高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能力的必然要求。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47号)文件要求，“政府网站考评纳入政府年度绩效考核，列入重点督查事项”。政府门户网站工作专业性强、涉及管理单位较多，是一项政务管理与信息化应用紧密结合的综合性工作。

为确保网站信息管理和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需运维服务单位进行区政府网站内容管理、电子政务业务支持服务等各项工作。

“乌尔禾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以下称：“政府门户网站”

第二条 协议内容

一、区级政府网站运维服务主要事项

1.政府网站内容管理，包括：乙方需协助甲方完成互联网公开“三审三校”制度，并及时完成信息发布；乙方应及时处理开普云监测人员发来的《乌尔禾区网站错别字【2025-XX-XX】》；配合做好敏感词筛查工作；

2.政府网站开普云监测报告整改工作，乙方应及时对每月开普

云监测报告进行分析，统一编写相关单位问题整改报告，并及时协助甲方通知相关单位完成整改工作；乙方应动态关注网站动态，及时发现网站功能类的问题，积极联系后台技术人员进行处理，配合甲方整改完成形成《乌尔禾区政府门户网站自查整改工作报告（XX月XX日）》及时上报。（本服务内容不包含《政府网站开普云检测系统》收费）

3.网站栏目更新频率巡查工作，乙方应每月对网站所有栏目的更新情况进行一次巡查，形成月度栏目巡查表，及时完成乌尔禾区人民政府网站各栏目信息如期公开（栏目会根据相关要求进行调整），具体内容如下：

一级栏目	二级栏目	三级栏目	四级栏目	责任单位	发布形式
首页	国务院要闻			区政府办政务公开办	按周更新
	自治区要闻			区政府办政务公开办	按周更新
	区政务要闻			区政府办政务公开办	按周更新
	通知公告			区政府各部门	按周更新
走进乌尔禾区				区文体旅游局	按年进行更新
政务公开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政府文件		区政府各单位	按年更新
		政策解读		区政府各单位	按年更新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	政策-地方性法		区政府各单位	按年更新

		规			
		政策-政府规章		区政府各单位	按年更新
		区政府规范性文件(政策—行政规范性文件)		区政府各单位	按年更新
		政府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区政府办	按年更新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区政府办	按年更新
	法定公开内容	领导之窗		区政府办	适时更新
		工作机构		区政府办	适时更新
		权责清单		区政府各部门	按年更新
		政府工作报告		区政府办	按年更新
		规划信息		区发改委	按年更新
		统计信息		区统计局	按月更新
		政府网站年度报表		区政府办	按年更新
		预决算公开		区财政局	按年更新
		人事信息		区政府办政务公开办	适时更新
		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		跳转链接	

			行政处罚、行政强制	跳转链接	
			政府采购	链接新疆政府采购网	
			公务员招考	链接新疆人事考试中心	
			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	跳转链接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政务公开标准化目录	区政府各部门	按月更新
			疫情防控	区卫健委	按月更新
			乡村振兴	区农业农村局	按月更新
			生态环境	市生态环境乌区分局	按月更新
			食品药品监督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按月更新
			稳岗就业	区人社局	按月更新
			养老服务	区人社局	按月更新
			义务教育	区教育局	按月更新
			涉农补贴	区农业农村局	按月更新
			公共文化服务	区文体旅游局	按月更新
			社会救助	区民政局	按月更新
			医疗卫生	区卫健委	按月更新
			助企纾困	区政府办	按月更新
			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基础信息	区政府办	按月更新
			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服务信息	区政府办	按月更新

		基础信息公开	人大代表建议答复	区政府各部门	按半年更新
			政协委员提案答复	区政府各部门	按半年更新
			重大会议信息公开	区政府办	适时更新
			财政资金直达基层	区财政局	按年更新
			重大决策预公开	区政府各部门	按年更新
			地方债务信息公开	区财政局	按年更新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区政府办	按年更新
		依申请公开		区政府办	按需更新
	重点领域公开	社会保障		区人社局	按月更新
		重大建设项目		区发改委、区住建局	按季度更新
		安全生产		区应急管理局	按月更新
		自然资源(原国土资源)		区自然资源分局	按需更新
行政处罚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按需更新	
价格公示			区发改委	按月更新	
行政许可公示			区自然资源局、区文体旅游局、区城市管理局	按月更新	
财政公开		扶贫资金		区财政局	按需更新
	财政资金直达基层		区财政局	按需更新	

			惠民惠农补贴资金	区财政局	按年更新
			财政信息	区财政局	按年更新
			地方债务信息公开	区财政局	按年更新
	我要写信			区信访局	按季更新
	重大决策 预公开（民 意征集）			区信访局	按年更新
	在线访谈			区政府各部门	按年更新
专题专 栏				区政府各部门	按需更新

二、电子政务外包服务工作

1. 电子政务业务支持服务

(1) 政务公开规划管理工作，乙方应按照国家、自治区的通知要求开展政务公开、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工作，编发政务公开通知，配合甲方及时完成发布；同时，对照上级网站考核指标要求每月对乌尔禾区人民政府网站开展自检自查，对自查出的问题及配合甲方通知相关单位完成整改。

(2) 政务公开培训服务，乙方应根据国家、自治区、市政务服务科关于网站信息发布有关要求，可面向全区各组成部门或者单独向某一部门开展不少于一次培训；平时常态化开展业务指导和培训工作，强化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公开意识和业务能力。

三、政务新媒体管理

1. 乙方应认真做好政务新媒体督促管理工作，目前乌尔禾区共计有3个政务新媒体：乌尔禾区人民政府网（开设单位：区政府办政务公开办）、健康乌尔禾（开设单位：区卫健委）、此乌此

警（微信视频号）（开设单位：克拉玛依市公安局乌尔禾区分局）；乙方运维人员需要配合甲方做好乌尔禾区人民政府网信息发布，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网站管理办法》（新政办发〔2017〕190号）、《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工作要求，做好7天一更新工作；并做好其他3个政务新媒体更新情况巡查工作，及时提醒各政务新媒体管理员做好政务新媒体的更新；及时督促各政务新媒体按照市政务服务科下发各类转发任务要求做好信息转发工作；

四、7*24小时响应反馈服务

乙方提供政府门户网站全年7*24小时响应反馈服务，乙方在非正常工作时间段，应当安排运维人员7*24小时应急响应反馈服务，应对各类可预见性突发事件，及时时向网站后台技术运维团队反馈对接，并积极配合甲方解决问题，及时消除隐患。

五、保密事宜

乙方应建立完善的保密制度，并遵守甲方所要求制定的相关保密制度，严格要求网站运维人员在本次项目服务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相关、保密信息进行保密。

六、其他事宜

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另行补充。

第三条 责任与义务

一、甲方义务

除本协议的其他规定外，甲方承诺履行以下义务：

1. 甲方应当支持乙方运维服务等相关工作，为乙方提供相应的业务支持。
2.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服务过程，检查服务质量，并按考核标准定期对乙方运维服务考核评价。
3. 甲方在考核评价后，支付相关合同价款。

二、乙方义务

除本协议的其他规定外，乙方承诺履行以下义务：

乙方按甲方的要求完成服务外包的工作，并接受甲方的监督、考核。

第四条 协议金额、付款方式及期限

一、协议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29800 元）（大写金额）壹拾贰万玖仟捌佰元整。（含税 1%）

乙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

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2025 年 3 月 12 日至 2026 年 3 月 11 日。

三、付款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按季度进行考核，按照本合同第五条“考核验收”执行，在每季度“考核验收”后 20 日内，支付上一季度技术服务费。本合同共分为四个季度执行考核验收及付款，每季度技术服务费金额为 32450 元（叁万贰仟肆佰伍拾

元整)。

乙方财务信息:

乙方: 克拉玛依融信智有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云计算产业园区 P1C-B1 号

邮编: 834000

开户行: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幸福路支行

银行账号: 88202000052730000013

税号: 91650200584793998F

电话(传真): 0990-6224017

第五条 考核验收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运维服务,按照百分制考核评测(附表:乌鲁木齐区-政府门户网站-考核评分表)。根据服务质量进行分值评定,根据分值评定服务质量:90—100分为优秀;80—89分为良好;70—79分为合格;70分以下为不合格。

考核标准:

1. 乙方考核在70分以上(含70)分,视为服务优秀或合格,不扣运维服务费;
2. 当乙方考核分低于70分,每降低1分,扣除运维服务费1%。

第六条 协议内容变更

- 一、甲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向乙方发出协议内容变更要

求，在双方约定的范围内修改、增删协议条款，并加入合同附件，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如果上述变更造成乙方履行协议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协议价款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做出相关补充协议。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的协议内容变更要求后 3 天内书面提出根据本条款进行调整的补充协议。

第七条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

一、违约责任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乙方提供的运维服务不能满足本合同约定的需求，或者甲方对乙方运维服务考核评定为不合格累计达 2 个季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当乙方发生信息化事故，直接视为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 甲方应按时履行付款义务，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不付款，每迟延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迟延支付款项的 0.5% 作为违约金。因甲方相关经费审批未办妥而造成延误支付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二、争议解决

有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将该争议提交乌鲁木齐区人民法院裁决。

法院审理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执行本协议未涉诉讼的其

它部分。

第八条 保密条款

一、双方一致同意在任何时候对其持有的有关另一方的业务资料、事务或其事务运转操作方法等保密信息实行严格保密。除非有另一方书面授权，任何一方不得在任何时间向任何人透露任何保密信息。双方进一步同意不把任何保密信息资料交给任何人，除非有另一方的书面指示或出于一方履行其义务的合理要求；双方同意不对保密信息进行任何复制。

二、除本协议授权实施的行为外，乙方应将甲方的保密资料作为商业秘密来对待并予以保护，且不得将该保密资料部分地或全部地复制或向第三方披露。乙方可仅为本协议的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甲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章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乙方仅为执行本协议下义务的目的对保密资料进行复制，本协议终止或解除后，乙方必须将保密资料全部返还甲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乙方应当妥善保存保密资料，并对保密资料在乙方期间发生的被盗、不慎泄露、或其他有损保密材料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因乙方泄密致使第三方与甲方发生纠纷，则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赔偿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因该纠纷发生的诉讼费用、律师代理费用、勘验鉴定费用、公证费用以及对第三方的赔偿费用）。

三、保密期限不受本协议期限的限制，在本协议期限届满期

后，乙方仍应保护甲方的秘密，尊重并保证不侵犯甲方因本项目获得之成果及其所附的一切权益。

上述条款对以下内容不适用：

1. 资料并非乙方的过错而已经进入公有领域的；
2. 法律要求乙方披露的，但乙方应在合理的时间提前通知甲方，使其得以采取其认为必要的保护措施。

第九条 不可抗力

本协议所指不可抗力包括自然灾害、战争以及其他协议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或情况。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用合同无法履行时，无法履行合同义务的一方应以合理方式立即将不能履行合同的事实通知另一方，并在事后出具有效证明。如因一方怠于通知而造成另一方损失或损失扩大的，则怠于通知的一方应负责赔偿另一方的相应损失。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维护服务外包中断时，合同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双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双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清除后立即就本合同后续合作及履行合同问题进行协商。

第十条 其他

本协议服务期限：2025年3月12日至2026年3月11日

本协议自双方代表正式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已完全履行协议项下的所有义务且双方之间的所有付款和索赔已结清后，协议终止。

如果此协议中的条款或规定被认为非法或不可执行，则除这些条款和规定以外的其他条款的效力和可执行性不得因此而受到影响。

本协议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院管辖。对因本协议的签署而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协议双方应协商解决。

本协议正文和附件为中文，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对协议内容做出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应为书面形式，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成为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

甲方：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
人民政府办公室（盖章）

乙方：克拉玛依融信智有信
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年3月12日

日期：2025年3月12日

附表

乌尔禾区-政府门户网站-考核评分表

服务考核内容		分值	X月	X月	X月
区政府 网站运维 服务	政府网站内容管理	20			
	政府网站开普云监测报告整改工作	10			
	网站栏目更新频率巡查工作	10			
电子政务 业务支持 服务	政务公开规划管理工作	20			
	政务公开培训服务	10			
政务新媒体管理	政务新媒体日常管理工作	20			
服务评价	服务满意度评价	10			
合计		100			
总评价得分					
验收结论:					
考核人:					
主管领导:					
考核单位:					
年 月 日					